

附表3:

智能科学与技术专业学分分配表

教育层次	理论教学(含课内实践)		独立实践教学		
	必修	选修	必修	选修	
通识教育	思政类	15	理论与实践选修合计 不少于8学分	---	理论与实践选修合计 不少于8学分
	英语类	12			
	体育类	4			
	高等数学	11			
	信息技术类	4			
	其他类	13学分均为必修环节, 不计入学分绩点			
学科基础教育	学科基础课	41.5	-	11.5	不少于6学分
专业教育	专业必修课	28	不少于12学分	16.5	
总计	169.5				
跨学科教育	2				